

國立東華大學 函

地址：97401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一號
聯絡人：吳明勇先生
電話：(03)8632052
傳真：(03)8632050
電子郵件：elemon@mail.ndhu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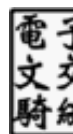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東人字第10300113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東華大學103年度未婚聯誼實施計畫、國立東華大學未婚聯誼報名表(1030011383-0-1.docx、1030011383-0-0.doc)

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Let's Fighting Love-夏日大作戰」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、報名表各一份，敬請轉知所屬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為促進單身員工交誼，增進兩性良性互動及情感交流，擴大社交生活領域，特辦理本次活動。

二、主辦機關：國立東華大學。

三、活動相關事項：

(一) 活動時間：103年7月12日(六)

(二) 活動地點：綠野鄉渡假村(花蓮縣壽豐鄉池南村池南路二段90號)

(三) 活動費用：每人1,000元整

(四) 集合地點：花蓮火車站(花蓮市國聯一路100號)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年滿20歲以上之未婚者(以國立東華大學教職員工優先)。



- (二) 參加人數：40人(男女各半)，未達32人時，將予取消。

五、報名及繳費：

- (一) 欲參加者請填妥報名表，由服務機關(構)人事單位(1)加蓋戳章或(2)職員證影本【兩者擇一】，併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(03-8632050)至國立東華大學人事室，並請以電話確認(吳明勇，電話03-8632052)。
- (二)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3年6月20日止(額滿或逾期恕不受理)。
- (三) 符合資格報名者經確認後，由東華大學人事室以e-mail、簡訊或電話通知參加人員(請參加人員務必詳填e-mail聯絡電話及手機等聯絡資料)，於接到通知後，依規定辦理繳款事宜。
- (四) 通知日期：103年6月23日至6月25日止。
- (五) 參加人員請務必於接到通知後2日內繳費至東華大學指定帳戶內，未如期繳費者，視同放棄，不另行催繳，將由候補人員遞補。錄取繳費後如有特殊原因(家逢變故、緊急重大手術)無法參加，於活動日前(不含活動日)告知承辦機關(構)並提出證明者，方得予全額退費(不含手續費)，因特殊原因無法參加於活動日後告知則酌收行政手續費450元，其他因素不克參加活動依國內旅遊定型化契約退費機制辦理，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，以上退還需酌收匯費30元。
- (六) 若報名人數眾多，未列入參加名單者，不另行通知。
- (七) 繳款收據請妥善保管至本活動結束。

六、如有未盡事宜及相關訊息公告於本校人事室網站，網址：

<http://www.personnel.ndhu.edu.tw>，或逕向本校人事室

承辦人吳先生洽詢，電話：（03）863-2052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行政機關、花蓮各國小國中高中大
專學校、臺東縣行政機關、宜蘭縣行政機關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

校 長 吳 茂 昆

裝

訂

線

